

证券代码：300057

证券简称：万顺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0

债券代码：123012

债券简称：万顺转债

债券代码：123085

债券简称：万顺转 2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完毕暨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2017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全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汕

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及全文》、《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17年9月1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及全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二）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情况

截至2017年11月23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全部股票购买，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8,380,088股，锁定期自2017年11月24日至2018年11月23日。

2019年5月15日，公司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60,175,6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5203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04078股。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调整为21,879,800股。

（三）员工持股计划延期情况

1、2019年6月17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19年6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19年9月1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止。

2、2020年6月19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20年6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0年9月1日起至2021年8月31日止。

3、2021年6月18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21年6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1年9月1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止。

4、2022年6月17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2022年6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2年9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止。

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2021年11月18日至2023年5月26日期间，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21,879,800股公司股份已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出售股份数量占公司2023年5月26日总股本909,857,623股的2.40%。其中，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出售期间，公司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

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提前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29 日